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25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6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通过，同意选举董银锋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董银锋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4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附：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董银锋，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应用物理专业，获学士学位。1997至1999年在深圳市友讯达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任工程师；1999至2001年在深圳国威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至2002年在深圳市太平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任线路总工程师；2002年至2012年，在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产品开发工程师、产品开发部部长、商业终端产品部副总监、总工程师、中央研究部副总监。2012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董银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云南威而来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3,750股，通过云南友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35,416.67股。

董银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